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第3次審查委員會
業務質詢會議摘要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14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詳如簽到簿
請假：江怡臻
列席：專門委員林順全 法制室專員方凌貞
 財政局局長陳榮貴 工務局局長祝惠美
 環保局局長程大維 水利局局長宋德仁
 地政局局長汪禮國 城鄉局局長黃國峰
 主計處處長吳建國
主席：陳召集人儀君 記錄：李玟潔、徐碧玲

甲、報告事項

一、宣布開會。

二、本(1)次定期會第2次審查委員會業務質詢會議摘要紀錄經認可。

三、今日議程：二、三審各機關聯合業務報告及質詢。

乙、二、三審各機關聯合業務報告及質詢

有黃議員淑君、卓議員冠廷、張議員維倩、黃議員俊哲、廖議員宜琨、李議員宇翔、林議員裔綺、許議員昭興、山田議員摩衣、張議員嘉玲、林議員秉宥、邱議員婷蔚、蘇錦雄 Paylang·Caya 議員、彭議員佳芸、李議員余典、翁議員震州、彭議員一書、陳議員永福、林議員銘仁、黃議員永昌、黃議員桂蘭、金議員瑞龍、洪議員佳君、周議員勝考、蘇議員泓欽、白議員珮茹、廖議員先翔、宋議員明宗、陳議員偉杰、王議員威元、林議員國春、楊議員春妹、陳議員明義、蔡議員錦賢、馬見 Lahuy·Ipin 議員等提出多項問題，經祝局長惠美、黃局長國峰、程局長大維、汪局長禮國、宋局長德仁、吳處長建國、陳局長榮貴等予以說明與答復(詳議事錄)。

丙、主席裁定事項

一、張議員維倩要求：

- (一) 請工務局於1週內就民眾因行走人行道發生意外之後續處理，提出檢討相關資料。
- (二) 請水利局於1週內提供中和南勢角地區污水下水道施設之規劃進度。

主席裁定：請照辦。

二、廖議員宜琨要求：

- 請水利局 (一) 於2週內評估擴大樹林河濱寵物公園大、小型犬之活動空間。(二) 提供打造新北冬山河提中央前瞻計畫未獲通過之會議紀錄。

主席裁定：請照辦。

三、李議員宇翔要求：

- 請地政局於2週內提供塭仔圳文小一臨時停車場將漢口街封閉後做停車場延伸之評估報告。

主席裁定：請照辦。

四、許議員昭興、林議員喬綺要求：

- 請環保局於1週內(一)研議保障清潔隊駕駛、隨車人員安全安心工作環境之機制。(二)就既有新北垃圾車清運資訊查詢網之提升優化便民服務作為。(三)檢討大型家具回收機制之相關資料。

主席裁定：請照辦。

五、張議員嘉玲要求：

- 請城鄉局提供中和灰磘地區及錦昌安居社宅規劃進度。

主席裁定：請照辦。

六、林議員秉宥要求：

- (一) 請海山分局副分局長於5月19日至議會列席。
- (二) 請水利局、地政局提供防患塭仔圳重劃區及塔寮坑溪淹水之改善狀況。

主席裁定：請照辦。

七、蘇錦雄 Paylang · Caya 議員要求：

(一) 請環保局於1週內查明貢寮和美派出所之附近海域被封原因。

(二) 請環保局、農業局、衛生局於1個月內提供調查八里地區周邊海域之魚貝類是否可食用？若無法食用應立告示牌提醒民眾。

主席裁定：請照辦。

八、彭議員佳芸要求：

請城鄉局提供三重捷運站旁社會住宅規劃的進度。

主席裁定：請照辦。

九、翁議員震州要求：

請城鄉局就新莊丹鳳都市計畫案(一)計畫範圍不應只有捷運輔大站及丹鳳站周邊之工業區，應考慮現況和未來發展，農業區和捷運迴龍站也一併納入討論。

(二) 捷運丹鳳站旁道路拓寬，提出解決方案及未來進程。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彭議員一書要求：

請水利局於1週內提供規劃土城沛陂里污水下水道工程之計畫書。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一、林議員銘仁要求：

請城鄉局於2週內研議土城永寧站周邊乙種工業區變更為道路部分，提出檢討報告及解決方案。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二、黃議員永昌要求：

請環保局於2週內針對噪音取締、資源回收等業務人力不足提出解決方案。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三、金議員瑞龍要求：

請工務局、水利局於1個月內研議中和大排兩側人行道鋪面景觀落差之處理方案。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四、洪議員佳君要求：

請水利局於1個月內就樹林鹿角溪（一）其上游山佳荷花池沒水，研議引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作為補充水源。（二）原來旁邊兩個身障棒壘球場因工程將拆除，希再擇適當地點將兩個球場設回。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五、周議員勝考要求：

請工務局於3週內提供江翠北側重劃區人行道因設有路燈、電線桿等造成用路人不便，提出檢討改善報告。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六、蘇議員泓欽要求：

請工務局轉知交通局於今年底前與臺鐵協調鶯歌火車站機車停車場立體化之可行性。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七、陳議員偉杰要求：

請水利局於1週內提供八里污水處理廠移交時程進度及中央拖延移交之原由。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八、楊議員春妹要求：

（一）請城鄉局、工務局於1週內提供近5年完成了多少件防災型都更？已列管危樓未完成有多少？預計何時可以完成？

（二）請城鄉局於1週內將善用防災型都更的容積獎勵，增加住宅數量列入113年度施政計畫。

(三) 請城鄉局、社會局、衛生局於1個月內研擬社會住宅育有0至12歲兒女的承租戶提供育兒租金加碼補貼之可行性。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九、陳議員明義要求：

(一) 請城鄉局於1週內造冊提供2013年至今林口區都審案件，包括業主名稱、案名、獎勵容積給予的條件、最後確認的規劃、住宅店鋪有多少、有多少戶數和停車位及規劃與圖說的配置。

(二) 請工務局、地政局、城鄉局於1週內提供所有業管作業要點。

主席裁定：請照辦。

二十、馬見 Lahuy · Ipin 議員要求：

請城鄉局(一)於1個月內提供本市居住政策的執行情形，詳附所照顧的社會弱勢家庭類型。(二)於2個月內提出包租代管政策執行檢討報告，並提出租金水平友善的精進策略。

主席裁定：請照辦。

二十一、鄭議員宇恩要求：

(一) 根據媒體報載，有近侯人士表示，侯友宜的事假、特休加起來最多3個月，預計9月後會請假全力衝刺選舉。惟依據《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公務員因事得請事假，每年准給7日。又根據第7條，服務第15年起，每年應給休假30日。綜前所述合計尚未達媒體所載的3個月，爰請人事處說明市長可請假天數、假別及所適用法規依據。

(二) 查臺北市及高雄市今年陸續宣布加碼準公共托育補助，高雄居家保母日托去年10月已加碼補助2,000元，今年2月起再加碼400元，

另送準公共托嬰中心已加碼補助 2,000 元，8 月起將再加碼補助 500 元，每月共補助 2,500 元。另還有中央補助每月 8,500 元。臺北同樣除中央補助外，也將友善托育補助自 4,000 元加碼至 5,000 元。請說明本市是否有為友善托育所做之調整規劃？

- (三) 有關八里污水處理廠移交進度拖延，自本席 5 月 8 日市政總質詢迄今，水利局尚未有書面資料或洽本席口頭說明，合先敘明。除相關資料請市府儘速將資料提供予本席外，有關局長多次對外表示經中央要求，每週均派員進廠了解設備狀況及操作情形，惟 2020 年即曾有淤泥堆積廠內至惡臭情形，同樣狀況今年 4 月又再度發生，致周遭環境惡臭長達 1 個月以上，又近兩日再度發生因挖砂致周遭環境惡臭等等，屢次長時間惡臭殊難置信本市每週派員前往巡廠均未能發現。請水利局提供前開惡臭期間，巡廠紀錄資料(含所查看設備及操作)、停留時間、臺北端洽接窗口等完整對象，並請說明何以未發現廠內淤泥堆置情形及環境惡臭之情形。

主席裁定：請於 112 年 5 月 19 日開會前送會。

二十二、顏議員蔚慈要求：

請市府提供 1、自 2020 至 2022 年各局處之年度紙本公文數，以及電子公文數。2、參與式預算推動情形專案報告。包括 2020 至 2022 年各局處辦理情形及年度預算；2023 年推動局處、編列預算、推動計畫。3、研究考核委員會說明自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止，資訊中心主任一職採代理職之歷任名單，包括姓名、代理任期、原

職務。4、推動審議式民主專案報告。包括說明 2019 至 2022 年審議式民主每年編列之預算，以及每年辦理情形。並說明 2023 年推動審議式民主之局處、編列之預算、計畫辦理方式。5、依照「新北市政府文書處理要點」，市議員發函索資之公文處理時限基準。

主席裁定：請於 112 年 5 月 22 日開會前送會。

散會：17 時 37 分

主 席 陳 儀 君